

股票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 B 股票代码：000488 200488 公告编号：2017-017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7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分配第一期优先股固定股息的议案

2016年3月17日，公司发行了第一期优先股225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按照《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优先股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公司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缴款截止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

第一期优先股付息日为2017年3月17日，固定股息为 $22.5 \text{ 亿元} \times 4.36\% = 9810 \text{ 万元}$ 。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第一期优先股固定股息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聘任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满足公司的审计需求，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决定暂不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16年度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决定暂不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2016年度股东大会不再对该项议案进行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抵押担保主体的议案

2016年8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参股公司子公司湛江晨鸣的议案》。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美伦纸业”）以土地、房产向国开发展基金保证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支付义务提供抵押担保。

根据公司战略安排，公司董事会同意变更对国开发展基金的部分抵押担保主体。变更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以土地、房产向国开发展基金保证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履行支付义务提供抵押担保。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变更抵押担保主体的所有相关手续并签署有关文件。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六日